

声明 / 公告 / 公示

西藏新全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10109257)、财务章(编号:5401010109258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新全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尼木县塔荣镇林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不慎,将中国农业银行尼木县尚日营业所的开户许可证(账号:25850201040000197,核准号:J7700008722501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尼木县塔荣镇林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藏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210094034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藏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固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310056109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固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亚之美装饰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210007406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亚之美装饰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速腾物流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310051335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速腾物流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珠盛科技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司财务专用章(编号:54010110076881)、原法人黄超私章(编号:54010110076883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珠盛科技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城东皇石露咖酒吧不慎,将经营者刘左周私章(编号:54010210073065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城东皇石露咖酒吧
2026年6月19日

边巴次仁经研究决定,拟将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(证号:5400159827)注销。
特此公告

边巴次仁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允能共孵化器服务有限公司不慎,将法人章(编号:5401020000457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允能共孵化器服务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西藏竟精商贸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(编号:5401021023012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西藏竟精商贸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索郎旦增、次央不慎,将西藏自治区商品房(预售)买卖合同(合同编号:540122202203140000004、合同编号:540122202206230000047)丢失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

索郎旦增、次央
2026年6月19日

声明

由堆龙德庆东嘎施工队承建的“堆龙德庆区乃琼街道乃琼村比西沟泥石流治理工程项目”已完工,所有农民工工资、机械费、材料款已结清,如有异议,请于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处理。

联系人:旺久 联系电话:13889090061
特此声明

堆龙德庆东嘎施工队
2026年6月19日

声明

由我公司承建的“那曲县中学太阳能+电辅助项目”于2024年3月30日通过竣工验收,该工程农民工工资、机械租赁费、材料费等已全部结清,无发生任何拖欠农民工工资、机械租赁费、材料费等问题。如有异议,请相关人员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处理。

联系人:刘世峰 联系电话:13124416771
特此声明

西藏广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声明

达杰不慎,将西藏自治区商品房(预售)买卖合同(合同编号:540122202205210000039、合同编号:540122202205210000040、合同编号:54012220220220000003)丢失,声明作废。

特此声明

达杰

2026年6月19日

遗失声明

- 次仁拉姆不慎,将护士执业证书(编号:201254000264)丢失,声明作废。
- 土登措姆不慎,将央金措琼的出生医学证明(编号:S540012952)丢失,声明作废。
- 边玛永宗不慎,将白玛旺加的出生医学证明(编号:Q540009418)丢失,声明作废。

声明

由堆龙德庆东嘎施工队承建的“堆龙德庆区古那公路支线工程项目”已完工,所有农民工工资、机械费、材料款已结清,如有异议,请于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处理。

联系人:旺久 联系电话:13889090061
特此声明

堆龙德庆东嘎施工队
2026年6月19日

声明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,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“华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,现声明原公章(编号:5401010104331)、合同章(编号:5401010107076)、财务章(编号:5401010104671)、发票章(编号:5401010104672)、董事会章(编号:5401010111682)作废。

特此声明

华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6月19日

关于房产招租公告

为盘活国有资产,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,现对位于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13号房产开展第二次公开招租。本次招租已对首次招租方案作出调整,首次招租活动已依法终止,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前序招租事项说明

- 1.本项目首次招租公告已终止,原报名信息自动失效。招租人已按规定向所有原报名人通知送达。
- 2.本次为二次招租,招租规则、承租方筛选标准按本公告执行,原报名人可按新要求重新参与报名。

二、招租房产概况

该房产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13号,建筑面积3451.18平方米(其中主楼综合大楼2630.4平方米,沿街区域364.11平方米,沿街区域456.11平方米)。

房屋共7层,主体结构完好,简装交付,水电等配套设施齐全。房产规划用途适配酒店运营、商务办公、合规商业服务等合法经营业态(最终使用用途以不动产登记信息、现场现状及行业主管部门要求为准)。

房产区位优势:步行约515米可达文殊院,毗邻金牛万达、龙湖上城等商业综合体;临近地铁、公交路网密集,出行便捷;紧邻府河(锦江)及滨河步道,地理位置优越。

意向承租方务必自行前往现场实地踏勘,充分了解房屋现状、周边环境、消防、业态限制等全部情况,一经报名即视为认可房屋现状。

三、承租对象要求

结合本房产面积大、业态偏向规模化经营的特点,所有意向主体平等参与竞争,具体要求如下:

- 1.主体资格:在中国境内(不含港、澳、台地区)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;
- 2.合作限制: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,仅限独立主体参与承租。
- 3.信用要求:信誉良好,近3年内无违法违规经营记录,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,无违法犯罪记录,无不良信用记录;
- 4.履约能力:具备与本房产租赁规模相匹配的资金实力、支付能力及运营管理能力,能够按时足额缴纳租金、押金及水电、物业等相关费用。
- 5.经营规范: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房屋规划用途合法经营,严禁从事黄赌毒、易燃易爆仓储、高污染、高噪音等违规及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经营项目;爱护房屋主体结构、装修及附属设施,不得擅自拆改、违规搭建。
- 6.其他: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监管规定及国有资产租赁管理的其他相关要求。

四、租赁相关事项

- 1.租赁期限:5-10年,具体起止时间、续约规则、租期调整等以合同约定为准;
- 2.租金标准:面议,按年度支付,先付后用;收取押金为6个月房租金额。
- 3.履约要求:中标(成交)承租方需在规规定时限内与出租人签订正式租赁合同,明确双方权利义务、违约责任等。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,承租方不得擅自转租、分租、改变房屋主体结构及约定用途。
- 4.相关费用: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费、物业费、消防维保、经营证照办理费用、税费等全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。

五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有意者请于2026年6月24日前工作时间内,携带相关证明材料报名或通过电话报名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接受电话咨询或在成都实地看房。

报名需提交材料(所有材料须真实有效,复印件加盖公章/签字):

- 1.企业法人/事业单位/其他组织:主体资格证明文件(营业执照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)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身份证复印件;委托他人办理的,需额外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。以上文件需要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。
- 2.自然人: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。
- 3.信用承诺函:承诺自身无不良信用记录、无违法违规经营行为,自愿接受资格审查及事后核查。

联系地址: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13号

电话咨询/报名:13322515599

现场看房:16689005800

六、其他声明

- 1.本次招租公告为要约邀请,出租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调整招租相关事项,对本次招租公告内容享有最终解释权。
- 2.意向承租方参与报名、踏勘产生的差旅费、勘察费、资料费等所有成本费用,均由意向承租方自行承担,无论是否中标,出租人不予补偿。
- 3.本次招租全程接受金融监管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,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租赁管理规定,杜绝暗箱操作。
- 4.意向承租方提交虚假材料、隐瞒真实情况骗取承租资格的,一经查实,立即取消其报名及承租资格,纳入不良合作名单,依法追究相关责任。
- 5.本公告未尽事宜,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

招租单位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

发布日期:2026年6月17日